

##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东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力机械”）于近日收到《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2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》（甬高企认领〔2013〕1 号），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172 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362 号）有关规定，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复函（国科火字〔2013〕29 号），东力机械被认定为 2012 年高新技术企业。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东力机械自获得高新企业认证通过后三年内（2012 年-2014 年），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所得税按 15%比例征收。公司 2012 年度业绩预告亏损，本次东力机械高新企业认证事项对公司 2012 年度业绩无重大影响，对公司未来两年业绩有一定积极作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